

教育實習機構遴薦指標建議表

項目	遴薦指標
一、教育實習輔導理念與計畫	1-1 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理念之合理性（例如根據之理論基礎或模式）。
	1-2 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團隊對教育實習輔導理念之認同度。
	1-3 教育實習輔導理念與教育實習輔導計畫周延性。
	1-4 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教師教學演示或經驗分享之具體作法。
	1-5 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輔導會議或座談會之具體作法。
	1-6 教育實習機構辦理實習學生心理輔導、通訊輔導之具體作法。
	1-7 教育實習機構提供其他具特色（例如：配合創新教學之教育實習輔導策略；學校如同學習型組織，具備成長動能，有利教育實習輔導策略之實施）之教育實習輔導策略。
	1-8 教育實習機構與師資培育之大學合作輔導之具體效益。
二、實習輔導教師素質	2-1 教育實習輔導教師專長與實習生實習類科之相符情形。
	2-2 實習輔導教師具備充足課程教學及班級經營知能，輔導實習生教學之情形。
	2-3 實習輔導教師具備實習輔導知能及熱誠，協助實習學生進行實習之情形。
	2-4 實習輔導教師主動參與實習輔導相關之專業發展進修活動，以增進實習輔導知能之情形。
	2-5 實習輔導教師瞭解行政事務與運作之歷程，帶領實習學生瞭解學校行政組織之情形。
	2-6 實習輔導教師曾獲得「卓越實習輔導教師」、「特殊優良教師」、「power 教師」、「super 教師」、擔任「國教輔導團輔導員」、「種子團隊」、「教育部輔導員」、「全國種子競賽」或其它相關優良事蹟。
三、教育實習行政支援	3-1 教育實習機構成立教育實習輔導組織與其運用情形。
	3-2 教育實習機構提供實習學生專屬辦公設施、設備、及經費之情形。
四、教育實習輔導成效與檢核機制	4-1 教育實習機構近兩年實習學生人數及其績優表現。
	4-2 教育實習機構近兩年實習輔導教師績優表現。
	4-3 教育實習機構定期檢核實習成效與持續改善之情況。
	4-4 教育實習機構根據實習學生意見回饋，進行教育實習輔導改進之情形。

註：本建議表得由申請大學依實際需求彈性調整分配指標設計。